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面向社会招聘

编外工作人员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决定面向社会招聘编外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行政管理岗位编外工作人员3名。

二、招聘人员资格和条件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具有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专业不限，年龄35周岁以下（1986年6月后出生，特别优秀者年龄可适当放宽）；

（三）熟练操作各类办公软件，有一定的综合写作及文字表达能力，有文秘工作经验者优先；

（四）身体健康，能够正常开展工作；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一）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二）曾被开除公职的；

（三）受党纪、政纪处分，处分期未满的；

（四）因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

（五）其他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

三、招聘程序

**（一）报名截止时间**

2021年6月13日。

**（二）报名方式**

采取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有意者请填写《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面向社会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报名表可从贵港市人民代表大会网站http://www.ggrd.gov.cn/、贵港党建网站www.ggdj.com.cn等网站下载），填好后将报名表发至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邮箱：ggrd1996@163.com，同时将本人签名的报名表连同毕业证、学位证、身份证等证件复印件以及本人近期全身照片等材料于2021年6月13日前邮寄或送达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截止时间以直接送达或邮件（邮戳）发送时间为准。现场报名的，请到贵港市行政中心B区B-203室报名并递交报名材料。

**（三）资格审查**

报名结束后，我办对递交的报名材料先进行审核，结合工作需要确定面试人员名单（人员、时间、地点另行电话通知）。有关材料原件待面试时再审核。

**（四）面试**

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主要测试应聘者的业务素质、综合分析、计划组织协调、言语表达、人际交往等能力。

**（五）组织体检**

按照招聘计划的岗位和人数，依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名单。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试行）执行，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同放弃资格；体检不合格则不予聘用。

**（六）确定招聘人员**

我办对体检合格者进行公示，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列为试用对象，试用期为3个月。试用期满后，对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和业务能力等各方面表现优秀的人员确定为编制外工作人员。

**（七）工作待遇**

1.待遇标准按照我单位编外人员薪酬执行。

2.从正式录用当月起，由单位统一代扣代缴“五险”。

3.正试聘用期间，享受与在编人员同等的公休、培训。

四、其他事项

（一）应聘者应符合招聘岗位的资格条件，报名时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如有不符或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一律取消面试或聘用资格。

（二）签订聘用合同前，在职人员除需提供相关证件外，还需提供与原单位的“解除劳动关系”证明。证件不全的不予聘用。

（三）因考生不参加体检、体检不合格或书面提出自愿放弃的，可从符合条件的人员中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招聘岗位人员已下达聘用通知后，考生再提出自愿放弃或不按时报到的，取消聘用资格，空缺岗位可从符合条件的人员中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本单位地址：贵港市行政中心B区B-203室，邮编：537100。

联系电话：4563580，4563570(传真)。

电子邮箱: ggrd1996@163.com。

附件：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面向社会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年6月2日